

## 109 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「網路報到入口」

請進入[主機](#)，選擇「四技技優保送」開始網路報到。

(系統於分發錄取生報到期限內開放報到)

一、分發錄取生於報到期間內完成下列二項手續，方為完成報到。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

取生，本校得取消錄取報到資格，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。

(一)[上網登錄個人學籍資料及上傳 2 吋照片](#)：請於 109 年 1 月 16 日(四)上午 9 時至 109 年 1

月 21 日(二)下午 5 時止登入本校招生資訊網[「網路報到入口](#)」完成登錄事項。

◎登入之帳號：准考證號碼欄位請輸入『報名序號』共 5 碼。(報名序號請參閱錄取

通知單)

(二)[繳交證件](#)：請於 109 年 1 月 16 日(四)上午 9 時至 109 年 1 月 21 日(二)下午 5 時前親自送

達(親自繳交證件者請於週一至週五，非例假日早上9時至下午5時送達)或限時掛號

寄達(非郵戳為憑)下列文件至錄取系所校區之綜合業務處綜合一組：

1. 符合報考資格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。
2. 競賽獲獎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一份。
3. 上網完成登錄學籍資料後，列印出之就讀意願回覆暨入學確認同意書(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(共3頁)。

二、獲分發之錄取生且已完成辦理報到者，如欲參加本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

選入學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、四技二專之技優甄審入學、甄選入

學、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、各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者，應填妥簡章附錄

四『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』，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經家長（或監

護人) 簽章後，於 109 年 1 月 22 日(三)12 時前，將該表傳真至錄取系所校區之綜合業務

處綜合一組，並打電話確認傳真已收到，否則一律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

道，違者取消其保送入學錄取及入學資格。已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者，不得再以任何理

由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入學資格，請考生特別注意。

三、錄取新生郵寄證件請依錄取系所校區所在地址(請利用報到系統產生之完整報到信封封

面黏貼於妥適尺寸信封上)寄繳，收件地及洽詢、傳真電話如下(詳細資訊請參閱新生

專區公告之錄取生報到須知)：

◎建工校區：80778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綜合業務處綜合一組收，07-3814526 轉



51102、51103、51105、51106、51107；傳真：07-3976680。

◎楠梓校區：81157 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42 號 綜合  
業務處綜合一組收，07-3617141 轉

52102~52104、52107、52109；傳真:07-3649452。

◎旗津校區：80543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 482 號 綜  
合業務處綜合一組收，07-8100888

轉 25022~25023；傳真:07-5712219。

-  [109 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入學報到須知.pdf](#)
-  [109 學年度四技技優保送入學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.pdf](#)